

<<中国非常法律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非常法律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302301042

10位ISBN编号：7302301042

出版时间：2012-10

出版时间：清华大学出版社

作者：孟涛

页数：27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中国非常法律研究>>

### 内容概要

非常法律是调整各类紧急事件的法律的总称。

《法意：中国非常法律研究》将主要围绕“中国非常法律”进行研究，同时论及其他国家非常法律的制度理论。

《法意：中国非常法律研究》首先介绍非常法律在国外和国内的形成历程，建立非常法律的体系结构，指出中国非常法律由战争法律、紧急法律和应急法律所组成。

《法意：中国非常法律研究》主要探讨应急法律制度，对其四个子部门——自然灾害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法、事故灾害难法、社会安全事件法——分别进行了详细研究。

在中外非常法律制度研究的基础上，本书认为必要理论、权利理论、国家理性理论、特权理论、宪法专政理论、社会安全理论、危机管理理论共同构筑了非常法律的理论基础。

最后，本书对中国法律制度的理论模式和理论特性进行了整体分析，结合依法治国的建设目标，探索了中国非常法律制度的未来发展之道。

本书适合法律、公共管理等专业的学生、研究人员、实践工作人士做参考之用。

## <<中国非常法律研究>>

### 书籍目录

前言 第一节研究问题的提出 第二节 中国法学界非常法律研究回顾 第三节西方法学界非常法律研究回顾 第四节本书的研究对象、方法与框架 第一章 非常法律的形成历程：世界与中国 第一节世界非常法律的形成 第二节 中国非常法律的形成 第二章应急法律之一：自然灾害法 第一节 自然灾害法的基本制度 第二节 中国自然灾害法 第三章应急法律之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法 第一节 国外制度模式：公共卫生、社会保险与危机管理 第二节 中国改革以前的公共卫生应急体制 第三节SARS危机之前：公共卫生应急体制的衰落 第四节SARS的冲击：政治动员体制的重建 第五节 卫生应急体制的重建：从政治动员到危机管理 第四章应急法律之三：事故灾难法 第一节 国外制度模式：民事自治、社会保险与行政监管 第二节中国事故灾难法 第五章应急法律之四：社会安全事件法 第一节恐怖袭击事件应对法律 第二节群体性事件的规范治理 第三节经济安全事件的规范治理 第六章非常法律的基础理论 第一节必要理论 第二节权利理论 第三节国家理性理论 第四节特权理论 第五节宪法专政理论 第六节社会安全理论 第七节危机管理理论 第八节挑战：惯常理论 第九节小结 第七章 中国非常法律制度与未来的理论分析 第一节 中国非常法律制度的理论分析 第二节 中国非常法律制度未来发展的理论分析 参考文献 后记

##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三）灾害治理体系的全方位发展 灾害治理体系内容丰富，不仅仅包括传统的被动救助机制，还包括预警、及时响应等一系列复杂的具体治理措施。

改革以来，中国的自然灾害治理体系开始全方位地发展，各种法律法规、应急预案明确规定建立预警机制、响应机制、救助机制、应急保障机制等内容，以下将分别论述这四大机制。

1. 预警机制 自然灾害的预警机制极其重要，因为面对即将发生的自然灾害，人类时常无力扭转大自然的力量，最有效的方法就是“躲避”或者采取各种减缓预防措施。

这就要求事先必须有足够的预警信息。

1976年唐山大地震造成20万人死伤的大悲剧。

而在距离唐山仅115公里的青龙县，在震中损坏房屋18万间，其中倒塌7300多间；但是由于获知了预警信息，采取了有效的地震预防措施，全县直接死于地震灾害的只有1人。

这个反差强烈的对比，昭示了预警何等重要。

改革以来，各种灾害法律法规，例如《气象法》、《防洪法》、《防震减灾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以及相关应急预案等都规定要求建立预警机制，承担预警职责的部门包括气象部门、地震部门、水利部门、国土资源部门、农业部门、林业部门等。

这些专业部门拥有专门的监测机构和人员，以及各种现代科技监测手段。

对于承担灾害救助职责的民政部门，则建立了自己的灾害信息报告制度。

1989年民政部《关于加强灾情信息工作及时准确上报灾情的通知》指出：当时各地灾情信息反映太慢，往往都是在广播、电视、报纸上先看到消息，过几天，民政部才收到各地的报告。

为了改变这一问题，该通知建立了规范的灾情速报机制。

1990年民政部《关于加强灾情信息工作的通知》强化了这一预警机制建设，要求各级配备专职或兼职的灾情信息人员，建立汛期值班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报灾的主要内容。

1997年3月民政部颁行了《灾情统计、核定、报告暂行办法》，2004年国务院制定的《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进一步规范了灾情报告、灾情续报和灾情核报机制，充分完善了民政部门的灾情信息预警机制。

如今，承担预警职责的各专业部门也在不断加强合作，共享预警信息。

2004年民政部推动建立的各部门灾情会商机制，大大强化了各部门的预警机制合作。

<<中国非常法律研究>>

编辑推荐

《中国非常法律研究》适合法律、公共管理等专业的学生、研究人员、实践工作人士做参考之用。

<<中国非常法律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